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董佩君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70

電子信箱：1004242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08002576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080025763_Attach0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08年教育人員代間學習培訓課程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8年3月25日臺教社(二)字第108004005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係因應高齡友善社會，為提升各級學校教師「老化及代間教育」相關知能及規劃課程能力，請貴校(中心)相關教師踴躍報名。
- 三、旨揭培訓日期為108年4月24日上午8時30分至下午5時30分，於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校區教育學院大樓2樓201演講廳(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29號)辦理。
- 四、旨揭培訓一律採線上報名方式辦理，即日起至108年4月10日(星期三)止，相關報名資訊詳請上教育部樂齡學習網/最新消息(<https://moe.senioredu.moe.gov.tw/>)連結報名資訊。

五、本案聯絡人：樂齡學習北區輔導團-黃碧霞



1080002428

有附件



02-77343807。

六、本局同意核予貴中心(校)參訓人員於實際參與活動當日以公(差)假登記前往及派代。請貴中心(校)核實提報參訓人員參與活動當日課表報局，俾利申請代課鐘點費，惟兼代課(超鐘點)部分不得支領代課鐘點費。

正本：平鎮區樂齡學習中心(桃園市社會教育協進會)、中壢區樂齡學習中心(桃園市樂活領航教育學會)、八德區樂齡學習中心(桃園市成人暨社區教育推廣協會)、新屋區樂齡學習中心(桃園市樂齡發展協會)、桃園區樂齡學習中心(桃園市社團法人教育志工聯盟)、大園區樂齡學習中心(大園國小)、龍潭區樂齡學習中心(武漢國小)、大溪區樂齡學習中心(田心國小)、蘆竹區樂齡學習中心(頂社國小)、楊梅區樂齡學習中心(富岡國小)、觀音區樂齡學習中心(育仁國小)、龜山區樂齡學習中心(大崗國小)、復興區樂齡學習中心(羅浮國小)、本市各市立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2019/03/29
10:13:27
電子公文
交換

子公換章

裝

56

訂

線